

胃腑

胃爲中央土。稟命于脾。爲一身之主宰。若思慮憂煎。發醇酒肥甘。或饑飽失時。多致耗血。血耗則氣盛。氣盛則成火。先自傷脾。客熱相傳。上刑二臟。薰灼心肺。下傷四腑。移熱于大小腸。滲熱于三焦膀胱。致病多端。如吐血噎膈。嘈噯吞酸。黃疸胃痛。關格諸症。原其因。則本胃火爲始。

若飲食不節。損其胃氣。不能尅化。食後則昏沉欲癡。睡則食在傍。氣暫得舒。是胃鮮升發之氣。而爲鬱熱。

故曰胃本溫。虛則熱。如胃熱重者。宜用黃連。山梔。清之。胃熱輕者。石膏。葛根。疏之。兼以神麩。山楂。醒脾助胃。則胃升而食易化矣。

飲食入胃。食以養陽。飲以養陰。陽主升而陰主降。若飲後遽覺臍下脹滿。卽欲小便。是胃之真氣不輸。致膀胱失約束之令。宜用人參。黃芪。白朮。山藥。茯苓。補中益氣。佐炒黃柏。以堅膀胱。

胃本虛生熱。又過食生冷。抑遏陽氣于脾土。致病四肢發熱。或肌膚捫之烙手。宜用升陽散火湯。所謂火

鬱則發之也。

胃屬陽明經。多氣多血。氣涼則行。熱則滯。血溫則行。寒則滯。若胃熱火熾。則氣爲滯。氣滯則血亦凝。遂成癰毒。須清胃火爲君。散血行氣爲佐。

胃中伏火于氣分。雖喜食而肌肉日削。是火積爲患也。宜清火除積。胃中伏熱于血分。多致嘈噦腹痛。常嘔清水。是蟲積爲患也。宜追蟲去積。

人勞頓飢飽。傷胃氣弱。精神短少。每虛火上行。獨燎其面。鍼經曰。面熱者。陽明胃病也。胃旣病。則脾無所

稟受亦從而病。宜用酒製芩連上引至面。下瀉胃火。併以白芍川芎葛根薄荷荆芥甘草清之散之。則炎上之火自息。總之胃常宜平之。熱宜清之。虛宜導之。

大腸腑

大腸本屬燥。爲七情所傷。或六氣所感。怫鬱不能宣散。遂變成熱。熱燥相併。必爲壅塞。塞則便堅。便堅更生火。熾。大腸與肺爲表裏。若大腸之火薰灼肺金。不生腎水。則肺腎腸胃四部俱病。諸症蜂起。故腸燥之患。須當急治。尤宜分虛實。若大腸火熾致大便實結。

非鹹不能軟堅。經曰：熱浮于內，治以鹹寒。佐以苦辛。宜用芒硝爲君，大黃爲佐。若大腸枯燥，致大便虛結。法宜滋陰潤燥，宜用沙參、天門冬、麥門冬、杏仁、紫苑爲君，麻仁、秦艽爲佐。自能宣通血氣而不推蕩。

大腸受寒濕則瀉，瀉久則氣虛。氣虛則化冷，故曰大腸本燥。虛則寒，必爲虛瀉。腸鳴宜白朮、茯苓、山藥、芡實、薏仁、扁豆、其溫之劑，補實大腸。實腸散是也。

凡下部陳物不去，上部新物不納。若大腸閉久，燥結宿垢堅阻不通，必致脹悶、嘔吐、吞酸、嘈噤、噯氣、漸致

噎膈。上部之病。咎在大腸。經曰。氣反者。病在上。取之
下。此之謂也。總之大腸常宜滋之。燥宜潤之。虛宜溫
之。

膀胱腑

膀胱最苦肺氣虛。虛則氣上逆。逆則溺短澀。若口渴
而小便不通。病在上焦。氣分須清。肺臟宜用茯苓澤
瀉車前。淡滲之以理水之上源。若痰塞肺竅。亦令便
閉。當治上部之痰。而下便自利。

膀胱屬寒水。如水少漸至涸。涸竭則化熱。故曰膀胱。

本寒。虛則燥。爲病在下焦。血分。口不渴。而小便不利。當瀉膀胱。宜用知母。黃柏。少佐肉桂。以利水之下竅。通關散是也。

膀胱與腎爲表裏。如縱慾傷精。思色火降。則膀胱癰閉。而尿管澀。或白濁而莖中痛。宜用天門冬。麥門冬。生地。熟地。枸杞。牛膝。滋陰補腎。膀胱自利。

若實熱而小水不利者。因大腸有宿垢燥結。則膀胱氣閉不通。法宜下之。大便動而小便自行。總之膀胱常宜利之。澀宜滲之。熱宜清之。

傳玉梁云。治病當先問二陰竅。蓋前後二竅是氣血
往來之道路。水火流通之門戶。喫緊關頭。疾病之徵
驗處也。

四季時令用藥法

出周之幹釋任想

焉文云。人身之陰陽常隨天地四時之氣爲
升降。逆其氣則病矣。然天地之氣亦有時而
乖舛。虛者受之則亦病。是故有四時正令之
藥。有四時非令之藥。非令者。生尅勝復之變
也。蓋氣有餘則反。不及則反。受下侮。上下

節置病機錯出矣。是故春氣宜升。古人禁服
白虎。秋氣宜降。禁服柴胡。此特言其正令。若
非令者。則固不然。脉法春宜帶沉。夏宜帶弦。
秋宜帶數。冬宜帶濇。以陽動始于溫。盛于暑。
陰動始於清。盛于寒。春夏秋冬。各差其分子。
母相仍。天道之常也。變亦自此生焉。醫者不
通天紀。不達時變。臨症狐疑。舉手便錯。予壯
時從游于衲師慎柔。因私淑慎齋先生之教。
今採其隨時所論方藥。彙而成篇。爲醫學之

坦途治病之捷徑。正如善奕家。平正坦直。井
井有條。卒無能勝之者。庸手則杜撰歌曲。所
向輒敗耳。

四時之令。春宜香薷。蓋初春微陽。不宜過爲發汗。以
冬時陽氣潛于九淵人之陽。則藏于腎。飲食七情之
氣鬱于胸中。故用藊陳附草。開其滯氣。使行陽氣。以
主生發之令。至春三月。冬令大洩。所謂火鬱則達之。
此時外實中虛。陽氣薦上。多中咽喉之毒。又宜參薷。
飲以人參保元。半夏化痰。甘草和中。桔梗前胡去膈。

上之痰。陳皮開鬱。枳殼紫蘓散寒下氣。木香理氣先祛其邪。猶恐陰虛不能奉上。內有四物使陰氣自升。滋生元氣。周慎齋

四時之令。皆有寒熱溫涼及時者爲正令。若春宜溫而反寒爲不及。春宜溫而先熱爲太過。宜溫而寒。香蘓散其正治也。如當春得正令。夏初反復嶮峭。其春初之令未除也。猶宜香蘓散解之。倘春遇極溫卽爲太過。則口渴舌燥之症見矣。茅發熱不惡寒。謂之溫病。此溫令之過。宜炤溫病條治。四時各有時令之病。

各有太過不及。以此類推。胡慎柔

若夏時四五月正當夏令。而寒氣凜凜如春初之意。香薷猶不免耳。若當時小便赤口渴等症見。此時令病也。宜五苓清暑益氣十味香薷之類治之。若當時不熱。至秋七八月天氣暑熱。人患前症。仍以前湯治之。是治其不及之症。而調其不及之候也。胡慎柔

如春天正令溫和。或風寒大作。卽有感冒傷風寒之症。若五六月正令大熱。或遇大雨逼熱入家。卽爲受暑之症。宜清暑益氣湯解之。胡慎柔

五苓散爲四五月時令之藥。蓋濕熱盛則三焦氣不清。上咳下瀉中滿等症作矣。猪苓清上焦。茯苓清中焦。澤瀉清下焦。恐濕盛而脾不化。故用白朮以健脾。然陽氣不到則濕不除。如日所不照處。濕不易乾。用官桂之辛。升至表。引表之陽氣入裏。裏得陽氣而濕卽行矣。周慎齋

渴極不宜五苓。恐津液愈竭也。然濕熱在上。集大渴引飲者。宜滲瀉之。五苓散爲陽中之陰。表之裏藥也。肺形虛飄。故用猪苓入肺而分利。茯苓澤瀉上下承

接驅逐濕邪。加肉桂少許。亦取其甘溫走表。交通內外之意。傷寒症之用五苓。又取其直達膀胱。解太陽經之裏邪。裏之表藥也。周慎齋

脾當夏月濕熱為患。自受之則作瀉痢。入于肝則寒熱似瘧。入于肺則為痰嗽。若腹中大痛。少用五苓。重加乾姜。可代理中湯。微痛重用五苓。少加乾姜。痰嗽五苓加半夏五味。可代溫肺湯。發瘧五苓加柴苓。頭痛加芎藭。有宿食加乾薑半夏。乾姜溫中化食。半夏醒脾也。汗多五苓加小建中。汗多甚合黃芪建中。身

熱加柴葛。熱甚加石膏。欲用五苓發表。則熱飲走表。桂枝得令也。欲利小便。則冷飲達下。澤瀉得令也。欲吐則溫服。復飲熱水數碗。探之便吐。猪苓得令也。一方之中。無窮變化如此。周慎齋

四五月間。濕熱雖盛。猶正脾病。故宜五苓。若六七月。濕熱太甚。主氣衰而客氣旺。宜清暑益氣。蓋于勝。之水已絕于巳。癸腎水已絕于午。用甘草參芪麥味。大滋化源。令金旺生水。以救將絕之腎。黃柏清水。流。蒼白朮澤瀉。上下分消其濕。升麻乾葛解表。

陳神麴消濕熱之痞滿而祛陳腐之氣。周慎齋

五月火月。六月濕月。火旺則生濕。二者相併。肺金受尅。則熱傷氣而痿倦之疾作矣。故設清暑益氣湯。黃芪助肺。人參補元。甘草瀉心火。則元氣復而肺氣清。濕熱盛則胃氣不清。故加蒼朮。濕熱在中而飲食不化。故加陳皮。青皮以開胸膈。加神麴以助消飲食。小便赤澀。加澤瀉以去下焦之濕。口渴加乾葛以解肌熱。又能接胃家津液上潤胃家。濕熱盛則腎水受尅。加黃柏以救腎。濕熱盛則陽氣過而發熱。加升麻以

井陽又走表以益陽而門冬清心五味子歛肺皆所以救肺耳。胡慎柔

時至秋初陽氣下歸因夏間濕熱之氣尙留胸臆而有痞滿不寬之症金不換正氣散所宜急用也濕去金清則降下之令復譬如主人久出穢積戶庭須掃除潔清以俟主人之回也。胡慎柔

痢疾不發于夏發于秋者夏時陽氣盡發于表太陰主裏濕土用事純陰無陽或過食生冷積而不化積久成熱痢之所繇起也不發于夏者無陽則陰不運

發于秋者。陽氣入裏。邪無所容也。周慎齋

凡作瀉或便膿血後重。用溫肺湯去五味子。細辛加木香當歸黃連。蓋肺與大腸相表裏。肺氣閉塞不能降下。故溫之開之。使下達也。此邪在下。因其勢而導之耳。周慎齋

凡溫肺湯無痰嗽則去五味子。先痰嗽而後痢者。肺虛陽陷下也。先咳嗽而後瘧。金衰不能平木也。兼瘧溫肺湯加柴胡引入肝經。周慎齋

秋金未旺宜溫肺。溫肺所以溫胃。傷風咳嗽宜溫肺。

金。能。畏。火。金。無。火。不。明。或。聲。啞。皆。宜。溫。肺。周慎齋

溫。肺。湯。金。浮。水。升。也。細。辛。五。味。肉。桂。腎。藥。也。乾。姜。脾。藥。也。皆。所。以。溫。下。腎。水。溫。煖。則。氣。熏。蒸。上。行。氣。卽。水。中。之。金。是。金。浮。也。上。行。之。氣。熏。蒸。于。肺。化。爲。津。液。是。水。升。也。所。謂。雲。從。地。起。水。從。天。降。周慎齋

溫。肺。湯。木。沉。火。降。也。蓋。溫。肺。則。金。旺。金。旺。則。能。平。木。木。有。所。畏。收。斂。下。行。是。謂。木。沉。木。旣。沉。火。自。降。矣。又。木。浮。則。火。在。上。而。腎。水。寒。木。沉。則。火。在。下。而。腎。水。溫。金。愈。浮。水。愈。升。矣。周慎齋

冬月陽氣下潛裏實表虛寒邪易入。陽氣難升。十種湯其要劑也。乾葛升麻白芷升陽明之陽。紫蘇麻黃升太陽之陽。川芎升少陽之陽。陽升而寒自散矣。總之治傷寒法以扶陽爲主。不外乎一升一降之道。如春時陽氣尙微。飲食七情之氣鬱于胸膈。陽氣不得上升。故用香薷散香附陳皮開豁胸膈。使陽氣得以直上。夏間陽氣在表。表實裏虛。且長夏濕土用事。濕熱相干。火土混雜。故用猪苓茯苓澤瀉上下宣通。佐以肉桂辛熱之氣散動濕鬱。接引陽氣入裏。令三物

得以下達而成功。秋時陽氣漸藏。肺金用事。以濕熱
內鬱。陽難降下。故正氣散。藿香醒脾。厚朴溫胃。紫蘇
陳皮開豁胸膈。令陽氣得以下潛也。今人殊昧此理。
反用泄陽之劑。豈不謬哉。周慎齋

七方論例

出岐伯

焉。文云。七方十劑。凡業醫者。發蒙之始。卽以
供課習之資。乃皓首宿醫。尙不知七方十劑
爲何事。吾不能解其用藥之故矣。夫十劑者。
用藥之規矩。七方者。治病之權衡。權衡之

不外乎病之輕重。與病所之遠近。而分大小。緩急。竒偶。複之治理。岐伯。辨之于前後。人演之于後。百代不能越也。乃慎齋先生則又云。夫病重者其藥輕。病輕者其藥重。此又從老方之義。再進竿頭。通變于既窮。抹民于垂絕。仁人之用心。其至矣乎。其所謂病輕者。非輕也。以其邪氣初感。元氣未虧。故病雖重。猶謂之病輕。宜亟用重劑。劫而奪之。所謂病重者。久病元氣微弱。如小草將枯。若大加浸灌。速

其斃耳。須用小水漸沾潤之。庶有回生之機。嘗見慎柔師治虛證。至真陰敗極。藥投不應。迺以四君及芫芎冬味山藥蓮肉之類。用輕劑。煮去頭煎不用。止服第二三煎。卽用丸劑。如參苓白朮散之類。亦去頭煎。晒乾爲末。集飯糊丸。如菉豆大。每服不過一二錢。以此漸養胃氣。漸復真陰。徃徃以此法活人。萬歎于。一生。而世俗聞之。無不誠其太迂者。師師相授之心學。敬布同志。搢司命之責者。幸毋草

草于斯術焉。

氣有多少。形有盛衰。治有緩急。方有大小。又曰病有遠近。證有中外。治有輕重。近者偶之。遠者奇之。汗不以奇。下不以偶。補上治上。制以緩。補下治下。制以急。急則氣味厚。緩則氣味薄。適其至所。此之謂也。病所遠而中道氣味之者。食而過之。無越其制度也。是故平氣之道。近而偶奇。制小其服。遠而奇偶。制大其服。大則數少。小則數多。多則九之。少則一之。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所謂寒

熱溫涼反從其病。

王冰曰。方奇而分兩偶。方偶而分兩奇。近而偶制。多
數服之。遠而奇制。少數服之。則肺服九。心服七。脾服
五。肝服三。腎服一。爲常制也。

李時珍曰。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反佐卽從治也。謂熱
在下而上有寒邪拒格。則寒藥中入熱藥爲佐。下膈
之後。熱氣旣散。寒性隨發也。寒在下而上有浮火拒
格。則熱藥中入寒藥爲佐。下膈之後。寒氣旣清。熱性
隨發也。此寒因寒用熱。因熱用之法也。溫涼倣此。

大方

張從正曰。大方有二。有君一臣三佐九之大方。病有兼證而邪不一。不可以一二味治者宜之。有分兩大而頓服之大方。肝腎及下部之病道遠者宜之。

小方

小方有二。有君一臣二之小方。病無兼症邪氣專。可一二味治者宜之。有分兩少而頻服之小方。心肺及在上之病者宜之。徐徐細呷是也。

劉完素曰。肝腎位遠。數多則其氣緩。不能速達于下。

必大劑而數少。取其迅。急下走也。心肺位近。數少則其氣急下。是不能升發于上。必小劑而數多。取其易散而上行也。王氏所謂肺服九云云。乃五臟生成之數也。

緩方

張從正曰。緩方有五。有茸以緩之之方。茸草糖蜜之屬是也。病在胸膈。取其留戀也。有丸以緩之之方。比之湯散。其行遲慢也。有品件衆多之緩方。藥衆則遞相拘制。不得各騁其性也。有無毒治病之緩方。無毒

則性純功緩也。有氣味俱薄之緩方。氣味薄則長于補上。治上。比至其下。藥力已衰矣。

急方

王好古曰。治主宜緩。緩則治其本也。治客宜急。急則治其標也。表裏汗下。皆有所當。緩所當急。

張從正曰。急方有四。有急病急攻之急方。中風關格之病是也。有湯散蕩滌之急方。下咽易散而行速也。有毒藥之急方。毒性能上涌下泄。以奪病勢也。有氣味俱厚之急方。氣味俱厚。直趨于下。而力不衰也。

王冰曰。假如病在腎而心氣不足。服藥宜急過之。不以氣味餉心。腎藥凌心。心益衰矣。上下遠近例同。劉完素曰。聖人治上不犯下。治下不犯上。治中上下俱無犯。故曰誅伐無過命曰大惑。

王好古曰。治上必妨下。治表必妨裏。用黃芩以治肺。必妨脾。用菴蓉以治腎。必妨心。服乾薑以治中。必僭上。服附子以補火。必潤水。

竒方

張從正曰。竒方有二。有獨用一物之竒方。病在下面

遠者宜之。有藥合陽數一三五七九之奇方。宜下不宜汗。

偶方

張從正曰。偶方有三。有二味相配之偶方。有古之二方相合之偶方。古謂之複方。皆病在上而近者宜之。有藥合陰數二四六八十之偶方。宜汗不宜下。

複方

張從正曰。複方有三。有二方三方及數方相合之複方。如桂枝二越婢一湯五積散之屬是也。有本方之

外別加餘藥。如調胃承氣加連翹薄荷黃芩梔子爲涼膈散之屬是也。有分兩均齊之複方。如胃風湯各等分之屬是也。王太僕以偶爲複方。今七方有偶又有複。豈非偶迺二方相合。複乃數方相合之謂乎。

十劑藥例 出徐之才

焉文云十劑之理。莫備于賈書十八法。且七方十劑。已多載于諸書。而世人廢輟。旣久。故不厭再爲重述。古人立方。味數簡少。藥力精。而卽有數多。理歸一致。倘宜通補瀉。良毒雜。

投一劑之中。自相矛盾。求其蠲疾。寧有濟乎。
宣可去壅。生姜橘皮之屬是也。

李杲云。外感六淫之邪。欲傳入裏。三陰實而不受。逆于胸中。上下不通。或噦。或嘔。所謂壅也。三陰者脾也。故必破氣藥。如姜橘藿香半夏之類。瀉其壅塞。

張從正云。春病在頭。大法宜吐。是宣劑卽涌劑也。經云。高者因而越之。木鬱則達之。宣者升而上也。凡風癩中風。胸中諸實。痰飲寒結胸中。熱鬱上而不下。久則喘嗽。滿腹水腫之病。生焉。非宣劑莫能愈也。吐中

有汗。如引涎。追淚。噓鼻。凡上行者。皆吐法也。

通可去滯。通草防已之屬是也。

劉完素云。留而不行。必通以行之。如水病爲痰。澀之。類以木通。防已之屬。攻其內。則留者行也。滑石茯苓。芫花甘遂。大戟。牽牛之類是也。

補可去弱。人參羊肉之屬是也。

張從正云。五臟各有補瀉。五味各補其臟。經云。精不足者。補之以味。形不足者。補之以氣是也。

泄可去閉。葶藶大黃之屬是也。

李杲云。葶藶苦寒。氣味俱厚。不減大黃。能泄肺中之
閉。又泄大腸。大黃走而不守。能泄血閉。腸胃滓穢之
物。一泄氣閉。利小便。一泄血閉。利大腸。凡與二藥同
者皆然。

張從正云。實則泄之。諸痛爲實。痛隨利減。芒硝大黃
牽牛耳遂巴豆之屬。皆瀉劑也。其催生下乳磨積逐
小破經洩氣。凡下行者皆下法也。

輕可去實。麻黃葛根之屬是也。

張從正云。風寒之邪。始客皮膚。頭痛身熱。宜解其表。

內經所謂輕而揚之也。癰瘡疥癩俱宜解表。汗以泄之。毒以熏之。皆輕劑也。凡熏洗蒸灸。熨烙刺砭。導引按摩。皆汗法也。

重可去怯。磁石鐵粉之屬是也。

張從正云。重者鎮墜之謂也。怯則氣浮。如喪神失守。而驚悸氣上。硃砂水銀黃丹寒水石之倫。皆鎮重也。久病咳嗽涎潮于上。形羸不可攻者。以此墜之。經云。重者因而減之。貴其漸也。

滑可去着。冬葵子榆白皮之屬是也。

劉完素云。澀則氣着。必滑劑以利之。滑能養竅。故潤利也。

張從正云。大便燥結。宜麻仁郁李仁之類。小便癃閉。宜葵子滑石之類。前後不通。兩陰俱閉。名曰三焦約。約者束也。宜先以滑劑潤養其燥。然後攻之。

澀可去脫。牡蠣龍骨之屬是也。

張從正云。寢汗不禁。澀以牡蠣五味子五倍之屬。滑泄不已。澀以肉豆蔻訶黎勒沒食子亞芙蓉龍骨之屬。凡酸味同乎澀者。收斂之義也。

燥可去濕。桑白皮赤小豆之屬是也。

劉完素云。濕氣淫勝。腫滿脾濕。必燥劑以除之。桑白皮之屬。濕勝于上。以苦吐之。以淡滲之。是也。

張從正云。積寒久冷。吐利腥穢。上下所出水液。澄徹清冷。宜姜附胡椒輩以燥之。若病濕氣。則陳皮白朮木香蒼朮之屬除之。亦燥劑也。而黃連黃柏梔子大黃其味皆苦。苦屬火化。皆能燥濕。此內經之本旨也。豈獨二朮之類爲燥劑乎。

濕可去枯。白石英紫石英之屬是也。

張從正云。濕者潤劑也。雖與滑類。少有不同。經云辛以潤之。辛能走氣。能化液。故也。塩硝味雖鹹。屬真陰之水。誠濡枯之上藥也。人有枯涸皴揭之病。非獨金化。蓋有火以乘之。故非濕劑不能愈。

用藥補瀉升降之義

出諸家

焉。文云。升降之義。前四季方論詳矣。然所言者。治法也。茲集諸家所言。藥法也。治法。或人所講。藥法。則人多昧焉。以其不肯留心于本草之學耳。補瀉。卽在升降之中。天地之道。不

外乎一升一降。人柰何舍造化之理而別從事于臟腑哉。

夫虛實者，諸病之根本也。補瀉者，治療之綱紀也。何謂虛？五臟六腑虛所生病也。何謂實？五臟六腑實所生病也。經曰：真氣奪則虛，邪氣勝則實。虛則補之，實則瀉之。此萬世之常經也。以補爲瀉，是補中有瀉也。以瀉爲補，是瀉中有補也。譬夫參芪炙甘草之退勞倦氣虛發熱，地黃黃柏之滋水堅腎以除陰虛潮熱，是補中之瀉也。桑根白皮之瀉肺火，車前子之利小

便除濕。是瀉中之補也。舉斯爲例。餘可類推。升降者。治病之關紐也。升爲春氣。爲風化。爲木象。故升有散之義。降爲秋氣。爲燥化。爲金象。故降有斂之義。飲食勞倦。則陽氣下陷。宜升。升陽益氣。瀉利不止。宜升。升陽益胃。鬱火內伏。宜升。升陽散火。滯下不休。宜升。升陽解毒。因濕洞泄。宜升。升陽除濕。肝木鬱于地中。以致少腹作脹作痛。宜升。升陽調氣。此病宜升之類也。陰虛則水不能制火。火空則發而炎上。其證爲咳嗽。爲多痰。爲吐血。爲鼻衄。爲齒衄。爲頭痛。爲齒痛。爲眼痛。爲頭眩。爲暈。

爲眼花。爲惡心。爲嘔吐。爲口苦舌乾。爲不寐。爲寒熱。爲骨蒸。是謂上盛下虛之候。宜用蘓子。枇杷。葉。麥。冬。白芍。五味子之屬。以降氣。氣降則火自降。而氣自歸元。而又益之以滋水添精之藥。以揉其本。則症自瘳。此病宜降之類也。設宜降而妄升。宜升而反降。將使輕變爲重。重必斃矣。

繆希雍

藥有升降浮沉。化生長收藏。成以配四時。春升夏浮。秋收冬藏。土居中化。味薄者升而生。氣薄者降而收。氣厚者浮而長。味厚者沉而藏。氣味平者化而成。但

言補之以辛甘溫熱及氣味之薄者。卽助春夏之升。浮便是瀉。秋冬收藏之藥也。在人之身。肝心是矣。但言補之以酸苦鹹寒及氣味之厚者。卽助秋冬之降。沉便是瀉。春夏生長之藥也。在人之身。肺腎是矣。淡味之藥。滲卽爲升。泄卽爲降。佐使諸藥者也。

李杲

酸鹹無升。甘辛無降。寒無浮。熱無沉。其性然也。而升者引之以鹹寒。則沉而直達下焦。沉者引之以酒。則浮而上至顛頂。此非窺天地之奧而達造化之權者。不能至此。一物之中。有根升稍降。生升熟降。是升降

在物亦在人也。李時珍

補中益氣湯人皆以爲上焦之藥。而不知爲下焦之藥也。以脉右大于左。陽陷于陰。迺從陰引陽也。六味地黃丸人皆以爲下焦之藥。而不知爲上焦之藥也。以脉寸旺于尺。陽亢于上。迺從陽引陰也。凡用方藥不可不明此理。周之幹

氣味寒熱用法 出王好古

焉。文云。藥則一也。而用則異焉。明物理。按天時脩人事。以應臟腑。不爽毫髮。此神工之所

爲可貴也。固有同一病。同一藥也。或用之而應。或用之而不應者。先後失次。多寡異宜。生熟各製。其咎有歸。世風偷薄。有病延醫。止求藥案。謀之肆中。多不如法。下咽不效。仍咎醫人。且夫以藥飼人者。苦心竭慮。唯恐或訛。病家不辨何藥。昧昧服之。倘或不濟。輒云藥誤。百口不能辯也。如不授藥而授方。彼此共見。或病家再質之別醫。立方之醫。得以卸責。責輕則志懈。方亦因之率易矣。且庸下之流。少

見多怪。一方偶布。指摘交加。術有高下。用藥懸殊。是故方家。莫免訾詆。遇索方者。惟有平平數味。不痛不癢。但期合俗。不敢市奇。予故曰。醫者用藥。與立方。徃徃不侔。此語從無道破。

本草之味有五。氣有四。然一味之中。有四氣。如辛味。則石膏寒。桂附熱。半夏溫。薄荷涼。之類是也。夫氣者。天也。溫熱天之陽。寒涼天之陰。陽則升。陰則降。味者。地也。辛甘淡地之陽。酸苦鹹地之陰。陽則浮。陰則沉。

有使氣者。使味者。氣味俱使者。先使氣而後使味者。先使味而後使氣者。有一物一味者。一物三味者。一物一氣者。一物二氣者。或生熟異氣味。或根苗異氣味。或溫多而成熱。或涼多而成寒。或寒熱各半而成溫。或熱者多。寒者少。寒不爲之寒。或寒者多。熱者少。熱不爲之熱。不可一途而取也。或寒熱各半。晝服則從熱之屬。而升夜服則從寒之屬。而降。或晴則從熱。陰則從寒。變化不一。如此况四時六位不同。五運六氣各異。可以輕用爲哉。

用熱偏勝之害

出繆希雍

焉文云。予憶三十年前。諸軒岐家。鑒寒涼之弊。輒以溫補爲尙。然于桂附等藥。特偶用之。嗣因蜀道阻塞。附子騰價百倍。騰貴繇于匱乏。非原來生產之殊也。綱日本草列附子于毒草中。本經列之下品。俱與大黃常山大戟羊躑躅等例。蓋未可輕試也。于時有力之家。有患真陽衰竭。及傷寒直中陰經。必須附子者。不惜厚價購之。果有回生之效。良工以此。

見奇庸醫因而承襲。迺不論何病。諸藥不效者。輒投附子。危險之症。藉爲神丹。下口卽時決裂。虛怯之症。倚爲服食。真陰日被煎熬。醫家妄云服附子而不能救。無可捄矣。病家服過附子亦死無悔焉。此風吳門爲甚。今已漸汔于各都郡邑矣。引火歸源之說。牢不可破。傷寒陽厥而認爲陰厥。怯症陰精不守而認爲下部之沉寒。老人精絕陽痿而欲強鼓其陽。婦人血虛內熱而反益燥其血。火炎作嘔。

誤爲反胃胃寒中風不遂由于陰虛血少而
誤爲陽氣衰微種種殺人不可勝紀夫陰陽
寒熱勢不兩立陰虛者陽必盛更助其陽是
益虛其陰况助陽生氣只宜少火何用此辛
烈大毒者爲哉回陽氣于旣絕助參芪以走
表祇可偶一用之耳史稱洪武間有常州陳
理以子弑父事上聞太祖不能決命皇太孫
處分太孫從容詳審竟脫之理父原抱病經
年悞服一藥而斃繼母素憎理因力証成獄

太孫條其情以獻。太祖初未之信。拘鄰里婢
僕及原醫詢之。乃知父向患火症。庸醫誤投
附子一釵而卒。嗟乎。今日之爲陳理之父者
多矣。予豈好爲是矯枉之論哉。不過謂附子
亦千百藥品中之一耳。有是病。方用是藥。倘
用之不當。雖以人參之冲和。猶能殺人。况附
子之毒烈者乎。用之而當。祇霜亦可用也。豈
謂附子必不可用耶。從來兵戈之世。人心擾
攘。天行火運。民患亦多。火症業金匱者不可

不知。

人身之有陰陽也。水一而已。火則二焉。是稟受之始。陽常有餘。陰常不足。天地且然。況于人乎。故自少至老。所生疾病。靡不由于真陰不足者。若夫真陽不足之病。千百而一二矣。陽者氣也。火也。神也。陰者血也。水也。精也。陰陽和平。氣血均調。是爲平人。氣象之常候。苟或縱恣房室。或肆情喜怒。或輕犯陰陽。或嗜好辛熱。以致腎水真陰不足。不能匹配陽火。遂使陽氣有餘。氣有餘。卽是火。故火愈盛而水愈涸。于是發爲

吐血嗽嗽吐痰內熱骨蒸盜汗種種陰虛等病。醫師
不察。不揆其本。凡見前證。不分陰陽。類施溫補。參芪
二朮。視同食物。佐以姜桂。若啖五辛。倘遇慳劇。輒投
附子。死而不悟。良可憫也。何則。難成易虧者。陰也。益
陰之藥。不能旦夕見效。助陽之藥。能使胃氣一時暫
壯。飲食加增。或陽道興舉。有似神旺。醫師藉以要功。
病者利其速效。彼此固執。莫辨厥由。故知陰虛真水
不足之病。十人而九。陽虛真火不足之病。百不得一。
醫師之藥。補助陽火者。往往槩施。滋益陰精者。大都

罕見。宜乎服藥者之多斃。無藥者之反存也。予見世醫以此傷人者甚衆。茲特著其誤以爲世戒。

湯藥丸散製用之別

出諸家

焉。文云。醫。仁術也。而今爲市道矣。乃不論何症。先投湯劑。繼以或丸或膏。以要其厚貲。襲爲故套。其宜湯宜散宜丸。槩勿究也。特採諸家規則。以備覽焉。

病有宜湯宜丸者。宜散者。宜下者。宜吐者。宜汗者。湯以蕩滌臟腑。開通經絡。丸以逐風冷。破堅積。進飲食。

散以去風寒暑濕之邪。散五臟之結伏。開腸利胃。可下而不下。使人心腹脹滿煩亂。可汗而不汗。使人毛孔閉塞悶絕而死。可吐而不吐。使人結胸上喘水食不入而死。華佗

湯者蕩也。去大病用之。散者散也。去急病用之。丸者緩也。舒緩而治之也。咬咀者古制也。古無鐵刀。以口咬細煎汁飲之。則易升易散而行經絡也。凡治至高之病。加酒煎。去濕以生姜。補元氣以大棗。發散風寒以葱白。去膈上痰以蜜。細末者不循經絡。止去胃中。

及臟腑之積氣味厚者白湯調氣味薄者煎之和滓服去下部之疾其丸極大而圓治中焦次之上焦者極小稠麩糊丸取其遲化直至中下或酒取其散或醋取其收犯半夏南星欲去濕者丸以姜汁稀糊取其易化水浸宿炊餅又易化滴水丸尤易化煉蜜丸取其遲化而氣循經絡也蠟丸取其難化而旋旋取效或毒藥不傷脾胃也

李杲

病在頭面及皮膚者藥須酒炒在咽下臍上者酒洗之在下者生用寒藥須酒浸曝乾恐傷胃也當歸酒

浸助發散之用。凡諸湯用酒。須臨熟下之。張元素

製藥貴在適中。不及則功效難求。太過則氣味反失。火製四。煨炮炙炒也。水製三。漬泡洗也。水火共製。蒸且煮也。法造雖多。不離乎此。酒製并提。姜製發散。入鹹走腎而軟堅。用醋注肝而住痛。童便製除劣性而降下。米泔製去燥性而和中。乳製潤枯生血。蜜製甘緩益元。陳壁土製竊真氣。驟補中。焦麥麩製抑酷性。勿傷上膈。烏豆湯漬曝。並解毒製令中和。羊酥油豬脂油塗燒。咸滲骨容易脆斷。去穰者免脹抽心者除。

頌大槩具陳所宜熟講。陳嘉謨

論藥真偽新陳採製時日諸法

出諸家

焉。文云。草木不能自言。聖人體物亦不能意為。援斷。不過因其生長收成之候。以別其得何氣而生。得何氣而成。又分根苗頭尾花實莖葉。以各辨其能力功用。復攷諸方土原隰山川。以驗其種之真偽。氣之厚薄。性之燥潤。于是以合臟腑。治乖沴。百不失一也。凡讀本草者。不可不知其地。知其時。而時則又有生

成之時。有採用之時。以及脩事畏惡等例。諸
本載之極詳。彙箋之刻。卷帙既簡。記載多畧。
蓋諸書所脩。已不必再費。棗梨冗滋。烟楮學
者務宜博攬羣集。然後約其指歸。則茲集特
爲成材之一助云。

諸藥所生。皆的有境界。秦漢以前。當言列國郡縣之
名。後人所增。江東以來。些小雜藥。多出近道。氣力性
理。不及本邦。所以療病不及。往人亦當緣此。且醫不
識藥。惟聽市人。市人又不辨究。皆委採送之家。傳習

造作。真偽好惡。並皆莫測。所以鍾乳醋煮令白。細辛水漬令直。黃芪蜜蒸爲甜。當歸酒洒取潤。蜈蚣未足令赤。鰾蛸膠于桑枝。以魃牀當薜蘿。以薺萇亂人參。此等既非事實。合藥不量剝除。只如遠志牡丹。纒不收半。地黃門冬。三分耗一。凡去皮除心之屬。分兩既差。不知取足。王公貴勝。合藥之日。羣下竊換。以此療病。固難責效。

陶弘景

陶隱居本草言狼毒枳實橘皮半夏麻黃吳茱萸皆須陳久。不知大黃木賊荆芥芫花槐花之類亦宜陳

久不獨六陳也。又有斷宜精新者。至元庚辰六月。許伯成年五十四。中氣本弱。病傷寒。八九日熱甚。醫以涼藥下之。又食梨冷傷脾胃。四肢逆冷。時發昏憤。心下悸動。吃噫不止。面色青黃。目不欲開。其脉動中。有止時自還。乃結脉也。用仲景復脉湯。加人參肉桂。意扶正氣。生地黃減半。恐傷陽氣。服二劑。病不退。再診之。脉證相對。因念莫非藥久專精陳腐耶。再市新藥。與服。證減半。又服而安。凡諸昆蟲草木。產之有地。根葉花實。採之有時。失其地。則性味少異。失其時。則氣

味不全。又况新陳之不同。精粗之不擇。其不效者亦藥之咎也。唐耿湜詩云。老醫迷舊疾。朽藥誤新方。是矣。李杲

凡採藥時月。皆是建寅歲首。則從漢太初後所記也。其根物多以二月八月採者。謂春初津潤始萌。未克枝葉。勢力淳濃。至秋枝葉乾枯。津潤歸流于下也。大抵春寧宜。早秋寧宜。晚花實莖葉。各隨其成熟耳。歲月亦有早晏。不必都依本文。所謂陰乾者。就六甲陰申乾之也。又依遁甲法。甲子旬中陰在癸酉。以藥著

酉地也。實不必然。但露暴于陰中影處乾之耳。若能
兩用。益當爲善。陶弘景

古之醫者自解採取。陰乾暴乾皆如法。用藥必依土
地所以治病十愈八九。今之醫者不知採取時節及
出產土地新陳虛實。所以治病十不得五。孫思邈

生產有南北節氣有早遲根苗異收採製造異法度。
故市之地黃以鍋煮熟。大黃用火焙乾。松黃和蒲黃。
樟腦雜龍腦。皆失制作僞者也。孔志約云。動植形生。
因地舛性。春秋節變。感氣殊功。離其本上。則質同而

效異乖于採取。則物是而時非。名實既虛。寒溫多謬。
施于君父。逆莫大焉。李時珍

彙箋總畧卷終